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YUAN**

**綠源**

**Luyuan Group Holding (Cayman) Limited**

**綠源集團控股(開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1)

**使用現有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  
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

茲提述Luyuan Group Holding (Cayman)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23年8月21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其主要條款摘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D.股份獎勵計劃— 2.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一節。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4年7月3日，董事會議決向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項下107名合資格參與者(統稱「承授人」)授出3,212,500份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合共涉及3,212,500股首次公開發售後獎勵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約0.75%，惟須經承授人接納後方告作實(「授出」)。

授出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2024年7月3日

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 合共3,212,500份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  
數目：

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的購買價：	無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市場價格 <sup>(附註)</sup> ：	每股股份5.88港元
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的歸屬期間：	<p>在授出的條款及條件(包括達成本公告下文所載的表現目標)的規限下，授予承授人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將如下述分三批歸屬：</p> <p>(a) 授予各承授人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的30%將於2025年7月3日起歸屬；</p> <p>(b) 授予各承授人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的30%將於2026年7月3日起歸屬；及</p> <p>(c) 授予各承授人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的40%將於2027年7月3日起歸屬。</p>
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所附表現目標：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的歸屬須待個別承授人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一年達成各自表現目標的表現結果後方告作實。

附註： 股份之市場價格乃根據股份於2024年7月3日授出日期的收市價格計算，即5.88港元。

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  
的回補機制：

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將受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股份獎勵計劃 — 2.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一節所載的回補機制規限。特別是，倘：

- (a) 由於某一原因或在未發出通知情況下或另行因承授人被指控、處罰或犯有涉及承授人正直或誠信的罪行而終止承授人與本集團的僱傭或合約聘用；
- (b) 承授人嚴重違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內部政策或守則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的協議；
- (c) 承授人在任何重大方面有嚴重不當行為或違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條款；或
- (d) 向承授人授出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將不再適當且不再與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目的的一致，

則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

- (i) 任何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將立即失效，不論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是否已歸屬；及
- (ii) 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授出的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向承授人交付的任何股份或已付的實際售價而言，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或其代名人轉回(1)同等數目的股份；(2)相等於該等股份市值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實際售價的現金金額；或(3)(1)及(2)的合併。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承授人提供財務資助以促進購買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項下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涉及的首次公開發售後獎勵股份的安排(如有)：

本集團並無任何向承授人提供財務資助以促進購買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項下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涉及的首次公開發售後獎勵股份的安

合共3,212,500份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已授予承授人，其中(i)438,500份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已授予以下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171,000份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已授予附屬公司關連承授人(定義如下)及(iii)2,603,000份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已授予本集團的95名其他僱員，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類別	於本集團的職位及與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的關係	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數目／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後獎勵股份的相應數目
陳郭勝先生 (「陳先生」)	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聯席公司秘書	170,500
倪博原女士 (「倪女士」)	執行董事、本集團副總裁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倪捷先生(「倪先生」)及胡繼紅女士(「胡女士」)的女兒	128,000
蘇波先生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廣西綠源電動車有限公司及綠源電動車(山東)有限公司的董事；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胡女士的表弟	76,000

承授人姓名／ 類別	於本集團的職位及與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的關係	獲授首次公開 發售後股份獎勵 數目／相關首次 公開發售後獎勵 股份的相應 數目
方亞先生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浙江綠源電動車有限公司（「浙江綠源」）的執行部門的副總經理；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胡女士的表弟	26,500
周毅先生	浙江綠源產品中心產品工程部部長；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倪先生的表弟	13,500
蘇飛先生	浙江綠源的智能製造副總工程師（代行）；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胡女士的表弟	12,000
胡迅女士	浙江綠源財務部的副總監；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胡女士的妹妹	12,000
五名本集團 附屬公司的 董事及／或 總經理及其各 自的聯繫人 （「附屬公司 關連承授人」）	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或總經理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本集團僱員	171,000
本集團的95名 其他僱員	本集團僱員	2,603,000
<b>總計</b>		<b>3,212,500</b>

授予承授人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將由佳峰集團有限公司作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受託人(「受託人」)持有的現有股份滿足。受託人應繼續以信託方式為承授人持有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涉及的該等股份，且應於歸屬時將該等股份轉讓予承授人。截至2024年7月2日，受託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持有7,764,000股股份。由於本公司不會就授出額外發行或配發新股份，故授出不會對現有股東的股權產生任何攤薄影響。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向(i)執行董事倪女士及陳先生；(ii)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倪先生的表弟並據此身為倪先生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周毅先生；(iii)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胡女士的表弟並據此各自身為胡女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蘇波先生、蘇飛先生及方亞先生；及(iv)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胡女士的妹妹並據此身為胡女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胡迅女士作出的授出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及批准。倪女士、倪先生(倪女士的父親)及胡女士(倪女士的母親)已就有關向倪女士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倪先生已就有關向周毅先生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的董事會決議案進一步放棄投票，胡女士已就有關向蘇波先生、蘇飛先生、方亞先生及胡迅女士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的董事會決議案進一步放棄投票。陳先生已就有關向其自身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已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於授出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及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授出已獲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於授出時，(i)執行董事倪女士及陳先生；(ii)執行董事倪先生的表弟並據此身為倪先生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周毅先生；(iii)執行董事胡女士的表弟並據此各自身為胡女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蘇波先生、蘇飛先生及方亞先生；(iv)胡女士的妹妹並據此身為胡女士的聯繫人的胡迅女士及(v)附屬公司關連承授人(即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或總經理及其各自的聯繫人)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向彼等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關連交易。由於向倪女士及陳先生授出構成其各自與本公司服務合約項下薪酬待遇的一部分，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3(6)條及第14A.95條，向倪女士及陳先生作出的該等授出獲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由於向蘇波先生、蘇飛先生、方亞先生、胡迅女

士、周毅先生及附屬公司關連承授人作出的授出的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盈利比率除外)低於0.1%，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3(1)條及第14A.76(1)條，向蘇波先生、蘇飛先生、方亞先生、胡迅女士、周毅先生及附屬公司關連承授人作出的該等授出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無須經股東批准。

### 可供日後授出的股份數目

於本公告日期，緊接授出後，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授權限額項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項下將予授出的所有首次公開發售後獎勵可發行並可供日後授出的新股份總數將為42,666,700股新股份，及首次公開發售後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項下將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後服務提供商參與者的所有首次公開發售後獎勵可發行並可供日後授出的新股份總數將為4,266,670股新股份。

承董事會命

**Luyuan Group Holding (Cayman)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倪捷先生

香港，2024年7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倪捷先生、胡繼紅女士、陳郭勝先生及倪博原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小亞先生、彭海濤先生、劉伯斌先生及陳志峰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